

『二十四节气』的古代哲学思考

张纯林

被誉为中国古代“第五大发明”的“二十四节气”，是《淮南子》这部政治哲学中的瑰丽篇章。它向世人昭示出中国东方哲学的独特魅力，就在于它从深刻的社会实践中来，又回到丰富的社会实践中去；它用朴素唯物主义的认识论，诠释了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的这个哲学基本问题。“二十四节气”，是中国古代先民先哲，通过深刻的社会实践而对自然规律进行科学理论总结的伟大尝试；是一个经过深刻社会实践的淬炼，形成的哲学理论升华，然后又回到丰富的社会实践中去接受检验，指导实践不断深入发展的光辉历程。

唐代著名史学家刘知几点赞称《淮南子》“牢笼天地，博极古今”，思想深邃，文笔瑰丽，是汉代道家思想的最高结晶。淮南王刘安带领其智囊团队，以朴素辩证法的视野，从探索宇宙本原入手，去阐发他新道家思想的宇宙观和自然观，强调“天人一体”、“天人合一”，目的是为他主张的治国理政“道”理，提供思想理论依据。《淮南子》站在它那个时代的科学顶峰，用科技哲学的观点，对宇宙的生成以及地理气象的演变进行了艰辛探索。《淮南子·天文训》中记载的“二十四节气”，不仅在中国自然科学史上占有非常重要的地位，而且在中国古代哲学史上也独树一帜。因为它以中国哲学的特点，诠释了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也就是思维和存在关系的哲学基本问题。

在《淮南子》的哲学体系中，“道”是最高范畴。它所谓的“道”是一种混沌未分的“气”，这种“气”散而为万物以后，它自己已不独立存在，而是消融在万物之中，转化为万物。《淮南子·天文训》开篇就这样说道：“天地未形，冯冯翼翼，洞洞濛濛，故曰太昭。道始于虚廓，虚廓生宇宙，宇宙生气。气有涯垠，清阳者薄靡而为天，重浊者凝滞而为地，清妙之合专易，重浊之凝碍难，故天先成而地后定。天地之袭精为阴阳，阴阳之专精为四时，四时之散精力万物。阴阳之热气生火，火气之精者为日；积阴之寒气为水，水气之精者为月。日月之淫为精者为星辰。天受日月星辰，地受水潦尘埃。”

这意思是，天地还没有形成的时候，混沌沌，无形无象，所以叫做太昭。“道”最初的状态就是这清虚空廓的样子，清虚空廓演化出宇宙，宇宙产生出元气。这种元气是有一定的边涯和形态的，其中清明部分飘逸扩散形成“天”，浊混部分凝结聚集成形成“地”。清明部分的气汇合容易，浊混部分的气凝聚困难。所以“天”先形成，而“地”后定形。“天”和“地”的精气融合起来产生了“阴阳二气”，“阴阳二气”的精华融合集中产生“春夏秋冬”四季，四季各自的精气分散产生万物。阳气中的热气积聚便产生了火，而火气的精华部分形成太阳；阴气中的寒气积聚便产生了水，而水气的精华部分形成月亮。太阳、月亮溢出之气的精华散逸为星辰。天空容纳着日月星辰闪烁，大地承载着水潦尘埃激荡。

这段非常精彩的论述，非常清晰地表达了《淮南子》的宇宙自然观。它所说的“道”作为世界的原初状态，经历了“虚廓”、“宇宙”、“元气”三个阶段，而“元气”则是一个重要的过渡阶段，“道”作为“气”是演变分化出宇宙万事万物的本原。对于“道”的本原性，《淮南子·天文训》又进一步解释说：“道始于一，一而不生，故分而为阴阳，阴阳合和而万物生。故曰：‘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这意思是说，道初始于混沌不分的“一”，但“一”还不能直接产生天地万物，所以要从混沌不分的“一”中分化出“阴阳二气”，“阴阳二气”交和便产生万物。因此说：一产生二，二产生三，三产生出万物。可见，“一”就是“道”，是混而未分的原始状态，而万物是“阴阳二气”交合的产物。这说明在《淮南子》的哲学思想看来，“道”是天地宇宙自然中所有“物质”的原始材料，不是超自然的虚无，物质是第一性。

在中国古代哲学史上，先秦以前的哲学称“天”和“地”为大自然。那么，“天地自然”它的时间跨度是多长？空间范围又是多大？《淮南子·齐俗训》阐释说，“天地自然”就是宇宙。“往古来今为之宙，四方上下谓之宇”。这就是说，无穷无尽包括古往今来的时间称为“宙”，无边无际包括四方上下的空间称为“宇”。“宙”，指的是时间跨度，而“宇”则指的是空间范围。宇宙便是物质世界，便是自然界，自然观即宇宙观。“道”是宇宙观的最高哲学范畴。

因此，《淮南子·天文训》不仅对自然气象有关的物候、气象、农事、政事及反常气候作了论述，认为四季是上天的官吏；太阳、月亮是上天的使臣；星辰是上天的聚会之日；虹霓是上天的禁忌，而且，集前人关于自然气象研究之精华，第一次完整记载并论述了“二十四节气”的体系和理论根据。

所以，农历“二十四节气”的创立，是人的思想意识，对大自然一年四季更替和气候变化规律的正确认识和反映，是主观意识对客观世界的正确认识和反映。“二十四节气”不仅是古代中国人自然观、生命观、宇宙观和哲学观的显现，而且，也是中国人“天人合一”文化理念的体现。“二十四节气”理论，系统论述了古代中国哲学关于物质第一性、意识第二性，世界先有物质，后有意识的朴素唯物主义自然观和本体论思想，诠释了物质决定意识，意识反作用物质这一哲学的基本问题。这是“二十四节气”对中国哲学史的第一大贡献。

“四脉合一”的“淮楚文化”

高 旭 王静博

每一座城市都有自己独具的历史文化蕴涵，也都有自身鲜明的历史文化特色。作为淮河中游重要的节点城市，淮南是楚国后期政治经济文化的重要传承地，这让淮南市因“楚文化”而与众不同，在沿淮城市群里能够展现出“人无我有”的文化风采，拥有坚实深厚的历史文化自信，能以当代新“楚城”的城市文化形象屹立于两淮大地之上，昂然走向新的时代发展进程。之所以如此，皆因：

“淮楚文化”的历史根脉。楚文化是先秦至西汉时期中华文化的核心构成之一，是跨越黄河流域、长江流域、淮河流域的强势文化形态之一，在中华文明史上创造出了举世瞩目的历史成就，其博大精深、异彩纷呈的文化内涵深刻影响了中华民族的精神世界。从春秋战国时期至西汉中期，楚文化日益东渐淮河流域，最终融合多样化的地域文化成为淮河流域的“文化轴心”，使得整个淮河流域文化发展显露出浓烈的楚文化气息。“寿春”城（现今安徽省淮南市寿县）是楚国最后一个“郢都”，以其为中心，古代广袤的淮南地域深度浸润楚风，留存下了丰厚异常的楚文化历史遗产，这成为当代淮南城市发展最为珍贵、最需珍惜的历史文化资源。不论是李三孤堆的楚幽王熊悍墓、武王墩的楚考烈王熊完墓、李郢孜镇的春申君黄歇墓、纪家郢放牛山的廉颇墓，还是寿春故城遗址、芍陂农业水利灌溉工程遗存、东津渡西公路旁的柏家台大型楚国宫殿建筑基址，均无一不证明着现今淮南市所拥有的楚文化历史遗产是何等的丰富厚重。此外，淮南市境内楚文化遗址里所出土的众多青铜重器、楚金币、楚玉器、楚式镜等历史文物，也无一不向世人展现着“淮楚文化”的灿烂辉煌。全国第一个以“楚文化”命名的“安徽楚文化博物馆”建于淮南市，并不断荣获诸多殊荣，如“国家一级博物馆”“最美公共文化空间大奖”“百佳公共文化空间奖”“2024 年度安徽省最具创新力博物馆”等，更是绝非无因。因此，将“淮楚文化”视为当代淮南城市发展的历史根脉所在，可谓名副其实、理所宜当。

“淮楚文化”的哲学灵脉。淮河是中

国道家的“母亲河”，淮河上游产生了先秦老庄道家，淮南市所在的淮河中游诞生了淮南王刘安及“淮南八公”为代表的汉代淮南道家。“从学派看，楚的哲学，即后世所称的道家”（张正明主编：《楚文化志》，湖北人民出版社 1988 年版），道家哲学是楚文化的哲学灵魂，而承继先秦老庄道家哲学、新开汉代道家哲学新局的“绝代奇书”《淮南子》正是西汉淮南王刘安等人对楚文化哲学灵魂最为淋漓尽致的思想表达和历史彰显。道家哲学让“淮楚文化”从先秦至当代始终内蕴灵动飘逸之气，也让古今“淮南人”于粗犷剽悍、大气豪迈之间别具浪漫柔美之质，能以刚柔兼济、文武兼备的文化性格与精神面貌驰骋纵横于淮土之上，不断创造出新的历史伟业。一方水土养一方人，一种文化孕育一种哲学灵魂。“淮楚文化”赋予当代淮南城市发展以“道法自然”的哲学禀赋、“积极有为”的经世精神、“上善若水”的德行追求、“天人合一”的山水理念、“美美与共”的气度格局，使后者内蕴一条贯通古今的哲学灵脉，拥有了自身永恒的精神高地。文化的自信，根源于哲学的自信，更立足于精神的自信。就此而论，“淮楚文化”让当代淮南城市发展拥有独具特色的哲学蕴涵与高度，能够充满自信地突破经济社会转型的困局，走向涅槃重生、前景光明的崛起之路。

“淮楚文化”的文化血脉。楚文化在先秦时期以具有“风气开放、思想活泼的长处”，能“始则仿制，继而改作，终于别创”（张正明：《张正明学术文集》，湖北人民出版社 2007 年版）而著称，体现出十分显著的多样性、兼容性、会通性、创新性的精神特质。而淮河流域处于中国南北方的过渡地带，文化发展自古便有着开放包容、融通多元的禀赋传统。因此，楚文化从长江流域迈向淮河流域的历史进程里，同淮河流域文化生态环境颇为契合，其“外求诸人以博采众长，内求诸己而独创一格”（张正明：《张正明学术文集》）的精神特质不但得到了有力保持，而且有所发扬光大。无论都城建造、青铜器铸造、水利灌溉工程建设为代表的物质文明，抑或道家哲学、楚辞文学为代表的精神文明，

《淮南子》中的廉政文化思想

陈法娟

《淮南子》是西汉时期淮南王刘安及其门客编撰的一部哲学著作，内容涵盖哲学、政治、伦理、天文、地理等多个领域，可谓“牢笼天地，博极古今”。《淮南子》在融合诸子百家的基础上，以道家“清静无为”为基底，熔铸儒家义利之辨、法家制度之维、阴阳家天人之道，形成了“纪纲道德，经纬人事”的廉政兴国思想。既包含对义利关系的哲学思辨，也涵盖民本思想的实践路径，更构建了君、吏、民三位一体的廉政生态体系。在新时代推进全面从严治党、深化反腐败斗争的背景下，《淮南子》的廉政智慧犹如穿越时空的思想之光，为现代治理提供了深刻的历史镜鉴。

一、义利之辨：构建廉政的价值根基

义利关系是中国古代政治哲学的核心命题，《淮南子》在继承先秦诸子思想的基础上，提出了“不以利害义”的价值准则，构建了义利对立统一的辩证认知。义利之辨的历史演进与思想整合。先秦时期，儒家主张“重义轻利”，孔子强调“君子喻于义，小人喻于利”，孟子提出“何必曰利？亦有仁义而已矣”，法家则“崇法尚利”，墨家“贵义兼利”，提出“义，利也”；道家则“义利俱轻”，老子主张“绝仁弃义”，庄子提倡超越功利境界。《淮南子》突破学派局限，在《缪称训》中提出“义者比于人心，而合于众适者也”，将义定义为符合民心、顺应众望的道德准则，既肯定儒家义利之辨的道德维度，又吸收墨家“兼利天下”的公利思想，形成“义利相倚”的辩证观。

义利对立：道德优先的价值选择。《淮南子》继承儒家核心立场，强调义对利的优先性，将义利取舍作为区分君子小人的道德标准：“君子思义而不虑利，小人贪利而不顾义”。这种价值判断本质上是对政治伦理的规范，要求为政者超越个人私利，以道义作为行为准则。这启示着现代治理，单纯的利益激励或制度约束难以构建长效廉政机制，必须筑牢“义以为上”的道德根基，使公职人员从内心认同“廉洁奉公”的价值追求。

义利统一：尚义为公的实践路径。与儒家“存义去利”的绝对化倾向不同，《淮南子》提出义利统一论，认为“重义”并非否定“利”，而是强调“利”的正当性——“取利”须以“利民”为宗旨。《淮南子·脩务训》盛赞圣人“日夜不忘于欲利人”，认为“其泽之所及者，效亦大矣”，将为民谋利上升到“大义”的高度。新时代“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正是对“利民为义”的现代诠释——党员干部应将个人

价值融入国家治理，在推动社会发展中实现个人抱负，使“义”在“利天下”的实践中得以彰显。

二、民惟邦本：夯实廉政的治理根基

《淮南子》继承孟子“民贵君轻”思想，提出“民者，国之本也”的论断，将民本思想作为廉政建设的逻辑起点，构建了“安民、利民、富民”的治理体系。

以民为本的治理哲学。《淮南子·主术训》以形象比喻阐释君民关系：“国主之有民也，犹城之有基，木之有根。根深则本固，基美则土宁。”这种“根基论”揭示了廉政建设的本质——权力来源于人民，必须服务于人民。历史上，桀纣之世“攘天下，虐百姓”导致灭亡，而文景之治“轻徭薄赋、与民休息”成就治世，正反对比印证了“廉则民利，贪则民害”的道理。《淮南子·汜论训》中提出“治国常有常，而利民为本”，意思为治理国家有常法，但利民为根本。现代治理中，“民心是最大的政治”，廉政建设必须以维护群众利益为根本，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使治理成果惠及全体人民。2025 年 1 月 27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春节团拜会上指出：“我们要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及时有效回应群众需求和关切，用心用情办好民生实事，不断提高人民生活水平，让现代化建设成果更多更公平惠及全体人民。”

勤政为民的实践要求。《淮南子》突破道家“无为而治”的消极理解，提出“积极无为”观，主张“应时脩备”“因势利导”。《淮南子·主术训》记载先王之政：“四海之云至而脩封疆，虾蟆鸣、燕降而达路除道。”强调顺应自然规律和社会规律办事，本质上是勤政为民的体现。这种思想对现代政务实践具有双重启示：一方面，公职人员需“夙夜在公”，主动作为，避免“懒政怠政”；另一方面，勤政须遵循客观规律。

简政宁民的制度设计。针对秦政“政苛则民乱”的弊端，《淮南子·本经训》主张“取予有节，自养有度”，通过轻徭薄赋、简政放权减轻百姓负担。“政令约省”的治理原则，本质是对权力的约束——限制政府过度干预，避免“侵渔其民”。现代治理中，这体现为“放管服”改革，通过精简行政审批、规范权力运行，构建“亲清”政商关系，既防止权力寻租，又为市场主体松绑。同时，“省事节欲”对领导干部提出自律要求，克制个人贪欲，将资源用于民生福祉，如严控“三公”经费、整治奢侈浪费，正是“自养有度”的现代转化。

俱在淮南地域取得卓然不俗的成就。“淮楚文化”和“荆楚文化”共同成为最能展现楚文化瑰丽多姿、浪漫奇谲特点的杰出代表。楚文化与淮河流域、淮南地域的深度融合，从根本上塑造出了“淮楚文化”的历史基因和血脉，使当代淮南城市发展内具强烈的开放性、包容性、会通性、创造性，能在“开放”的基础上实现“包容”、在“会通”的促动下走向“创造”，充满自信，勇于探索，追新逐奇，再创辉煌，如同历史上的楚人一般用新的历史实践证明“越有开放性，就越有创造性”（张正明：《张正明学术文集》）的楚文化发展经验。

“淮楚文化”的精神魂魄。楚人从西周时期至春秋战国时期一路走来，由小变大、由弱变强，历经了筚路蓝缕、呕心沥血的艰辛开拓过程。楚文化因之带有鲜明的积极进取精神，对楚国政治、哲学、艺术、器物制造产生深刻影响。而且，楚人尤为“爱国忠君、念祖怀乡”，“对自己的家园有着特别的感情，养成了强烈的民族自尊心和自豪感”（刘玉堂总主编：《荆楚文化史（先秦卷）》，湖北教育出版社 2022 年版）。不管是在荆楚大地，还是在淮楚大地，楚人的积极进取精神、爱国念祖情怀皆未曾有过丝毫改变。虽然楚国政治发展落幕终结于淮南地域，但是，淮南地域的楚人在最后的对秦战争里以及秦汉易代之际都为反抗“暴秦”统治，进行了最有力的斗争，做出了重大的历史牺牲，充分显示出楚人坚强不屈、英勇无畏的民族精神。

思“楚”以论“淮”，鉴“古”以启“新”。作为新时代的淮南人，面对往昔先贤们所创造和遗存下的历史文化遗产，我们怎会不由衷慨叹：“淮楚文化”作为当代淮南城市发展最为深厚的历史底蕴，不仅让淮南文化显扬出丰富精彩、瑰丽多姿的楚文化风韵，而且赋予了淮南城市个性独特的精神气度和文化自信。任何一座城市的文化自信，都必然有其悠久深厚的历史渊源。“淮楚文化”是淮南城市文化的历史根脉、哲学灵脉所系，同样也是其文化血脉、精神魂魄所在，“四脉合一”让淮南城市发展获得了无限的生机活力，能以当代新“楚城”的文化形象屹立于两淮大地之上，不断迈向充满希望的发展前景。

三、三位一体：构建廉政的生态体系

《淮南子》超越单一主体治理，提出“君廉、吏廉、民廉”协同共治的理念，构建了涵盖顶层设计、中层执行、基层治理的廉政生态体系。

君廉：垂范自律与制度制约并重。作为权力核心，君主的廉洁与否关乎国家兴衰。《淮南子》提出双重要求：其一，道德自律，“处无为之事”“清静而不动”，克制“嗜欲”以“廉俭守节”。其二，制度制约，提出“立法禁君”“所禁于民者，不行于身”，强调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君主亦受制度约束。“德法并举”的思想，对现代领导干部管理具有重要意义：既要通过党性教育筑牢思想防线，又要完善“把权力关进制度笼子”的机制，实现“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推进，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领导干部要以上率下。

吏廉：内在修养与外在规范结合。针对“治国先治吏”的现实需求，《淮南子》提出“以法行廉”“以术御吏”的治理策略。一方面，强调官吏的道德修养，要求“廉洁自守、慎独正己”，“大臣者，人主之驷马也”，喻示官吏须以忠信为本；另一方面，构建制度约束，将法视为“天下之度量”，通过明确权责（“明分以示之”）、防止结党（“执术而御之”），杜绝“贪污渎职”。在现代治理中，这体现为“严管厚爱”结合，既通过培训教育提升职业道德，又通过绩效考核、监察监督规范行政行为，同时建立容错纠错机制，坚持“三个区分开来”，激励干部“廉洁从政、积极作为”。

民廉：移风易俗与社会共治。廉政建设离不开社会基础，《淮南子·泰族训》认为“民无廉耻，不可治也”，主张通过“修礼义”“化民成俗”培育廉耻之风。为政者须“先自为检式仪表”，通过自身廉洁行为示范，引导民众“崇善废丑”，形成“醇厚朴恣”的社会风尚。这种“上行下效”的治理逻辑，在现代社会体现为：一方面，党员干部发挥“关键少数”“头雁作用”，引领廉洁文化建设；另一方面，推动廉政教育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构建全社会共同参与的监督网络。如《淮南子·主术训》强调的“防民之所害，开民之所利”，需要动员群众参与治理，通过政务公开、民意反馈等机制，让权力在阳光下运行，使廉洁成为全社会的共同价值追求。

